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〇一五年三月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施延军

薛长煌

吴月肖

王蔚婷

施 思

张约爱

朱仁华

徐杰震

夏祖兴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六日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3,651.2 万股

发行价格：13.42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489,991,040.00 元

募集资金净额：479,344,707.20 元

二、新增股份上市安排

股票上市数量：3,651.2 万股

股票上市时间：2015 年 3 月 9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新增股份上市首日（2015 年 3 月 9 日）股价不除权，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发行对象认购的数量和限售期

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巴玛投资”）认购 3,651.2 万股，自 2015 年 3 月 9 日起限售期为 36 个月。

四、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目录

目录	3
释义	5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6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7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7
(一) 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7
(二) 监管部门审核情况	7
(三) 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7
(四) 股权登记办理情况	8
(五) 新增股份的上市和流通安排	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8
(一) 发行股票种类、面值和数量	8
(二) 发行价格	8
(三) 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9
三、本次发行对象情况	9
(一)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9
(二) 发行对象与公司关联关系	9
(三) 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一期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9
四、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情况	10
(一)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
(二)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10
(三) 审计、验资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第三节 本次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1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11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变动情况	12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2
(一) 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12
(二) 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12
(三) 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12
(四) 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12
(五) 对高管人员的影响	13
(六) 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13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14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4
(一) 主要合并财务数据	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15
(三)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15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6
(一) 资产结构分析.....	16
(二) 负债结构分析.....	17
(三) 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18
(四) 偿债能力分析.....	18
(五) 盈利能力分析.....	19
(六) 现金流量分析.....	27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30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30
(一) 募集资金金额.....	30
(二)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30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情况.....	30
第六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31
一、保荐机构对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1
二、律师对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1
第七节 保荐协议主要内容和上市推荐意见.....	32
一、保荐协议主要内容.....	32
二、上市推荐意见.....	32
第八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33
第九节 中介机构声明.....	34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4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35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6
第十节 备查文件.....	37

释义

公司、发行人、金字火腿	指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华英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火腿公司	指	公司前身——金华市火腿有限公司
巴玛投资	指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关联公司
承销协议	指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之承销协议
保荐协议	指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之保荐协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金字火腿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52 万股（含本数）A 股股票之行为
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9 月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nzi Ham Co.,Ltd.
住 所	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 1000 号
法定代表人	施延军
发行前注册资本	143,325,000.00 元
成立日期	1994 年 11 月 15 日
上市日期	2010 年 12 月 3 日
股票简称	金字火腿
股票代码	002515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 1000 号
董事会秘书	王蔚婷
互 联 网	http://www.jinzichina.com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加工：火腿及火腿系列产品、腌腊制品、酱腌菜、肉类罐头、调味品（火腿系列）；批零：预包装食品（详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4 月 23 日），经营增值电信业务（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3 月 21 日）。 一般经营项目：食用农产品批零；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项目。）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发行人 2014 年 4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4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4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4 年 8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4 年 8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4 年 9 月 10 日 2014 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监管部门审核情况

2014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金字火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2015 年 1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7 号），核准金字火腿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52 万股新股，有效期 6 个月。

（三）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出具的天健验（2015）35 号验证报告，截至 2015 年 2 月 16 日，发行对象巴玛投资向主承销商指定的本次缴款专用账户及时足额缴纳了认股款。缴款专用账户实际收到金字火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89,991,040.00 元。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2 月 26 日出具的天健验（2015）36 号验资报告，2015 年 2 月 16 日，华英证券在扣除保荐费、承销费后向金字火腿指定账户（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划转了认股款。金字火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9,991,04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646,332.8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9,344,707.2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叁仟陆佰伍拾壹万贰仟元（¥36,512,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42,832,707.20 元。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四）股权登记办理情况

发行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登记托管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5年3月2日出具了《证券登记确认书》。金字火腿已办理完毕本次新增股份3,651.2万股的登记手续。

（五）新增股份的上市和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3月9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2015年3月9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巴马投资本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3月9日。（非交易日顺延）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面值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类型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股票共计3,651.2万股，发行对象为巴马投资。

（二）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13.42元/股。

本次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4月18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人民币13.47元/股。2013年

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3.47 元/股调整为 13.42 元/股。

（三）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5〕36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89,991,04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股份登记费）10,646,332.8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79,344,707.20 元。

三、本次发行对象情况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类 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金华市双龙南街 133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施延军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3,651.2 万股

限售期：36 个月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巴玛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巴玛投资发行后合计持有发行人 42.38% 股份。

（三）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一期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最近一年一期不存在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四、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保荐代表人：苗淼、吴春玲

项目协办人：张国勇

项目组成员：兰利兵、徐慎峰、王冰、丁雨阳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900室

联系电话：010-56321860

联系传真：010-56321800

（二）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明德

经办律师：劳正中 梁瑾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联系电话：021-61059000

联系传真：021-61059100

（三）审计、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苏阳

经办会计师：闫力华 张奇志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联系电话：0571-87559017

联系传真：0571-88216889

第三节 本次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 A 股前 10 名股东情况如下（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1	施延军	27.70	39,702,000	29,776,500
2	施延助	10.20	14,625,000	7,312,500
3	施文	6.80	9,750,000	0
4	施雄飏	6.80	9,750,000	0
5	薛长煌	5.30	7,600,000	5,700,000
6	孙娜	1.50	2,150,000	0
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泽熙 4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8	2,127,825	0
8	山东省国际信托公司-三能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7	1,961,451	0
9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福麟 4 号信托计划	1.27	1,819,951	0
10	张宇	1.15	1,650,000	0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到账后，公司 A 股前 10 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1	施延军	22.08	39,702,000	29,776,500
2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30	36,512,000	36,512,000
3	施延助	8.13	14,625,000	7,312,500
4	施文	5.42	9,750,000	0
5	施雄飏	5.42	9,750,000	0
6	薛长煌	4.23	7,600,000	5,700,000
7	孙娜	1.20	2,150,000	0
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泽熙 4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8	2,127,825	0
9	山东省国际信托公司-三能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9	1,961,451	0
1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福麟 4 号信托计划	1.01	1,819,951	0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到账后增加 3,651.2 万股限售流通股，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到账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236,055	31.56	81,748,055	45.46
无限售条件股份	98,088,945	68.44	98,088,945	54.54
合计	143,325,000	100.00	179,837,000	1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施延军。

（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本次非公开发行未大量增加公司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相反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降低了公司的财务风险。公司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三）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不会影响原有法人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独立性。

（五）对高管人员的影响

公司未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调整高管人员及其结构。

（六）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发生变化，公司和控股股东各自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 主要合并财务数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的常年审计机构，对发行人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健审（2012）1778 号、天健审（2013）1888 号和天健审（2014）22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4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发行人 2014 年 1-9 月财务报告已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予以公告。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额	99,629.50	116,983.62	107,105.02	89,745.28
负债总额	8,151.18	27,616.05	22,856.95	7,621.35
少数股东权益	4,771.28	4,293.5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478.32	89,367.57	84,248.07	82,123.9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16,934.30	20,288.67	18,471.94	17,593.66
营业利润	2,493.51	2,638.87	3,435.76	4,542.12
利润总额	3,024.73	3,426.31	3,934.43	5,199.40
净利润	2,928.49	2,791.98	3,557.39	4,92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9.66	2,259.18	3,557.39	4,927.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80.25	470.32	2,965.29	4,415.91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68	1,392.19	3,539.55	-5,35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1.63	-18,369.09	-3,921.18	-6,38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3.27	-3,753.24	13,553.62	-2,622.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3.16	-20,729.94	13,171.99	-14,363.2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4.88	1.96	26.18	13.32
速动比率	1.20	0.28	12.53	7.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32%	32.55%	25.20%	9.25%
资产负债率(合并)	8.18%	23.61%	21.34%	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05	5.94	5.88	5.73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59	10.13	9.13	8.95
存货周转率(次/年)	0.40	0.45	0.38	0.5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6	0.18	0.19	0.2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749.43	6,960.57	5,514.35	6,122.62
利息保障倍数	4.04	2.73	11.89	19.92
每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元)	0.08	0.10	0.25	-0.37
每股收益(元)	基本	0.16	0.16	0.25
	稀释	0.16	0.16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08	0.03	0.21
	稀释	0.08	0.03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2.67%	4.28%	6.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0.56%	3.57%	5.50%

(三)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项目	以 2014.9.30 数据计算		以 2013.12.31 数据计算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净资产(元/股)	6.05	7.49	5.94	7.40
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0.16	0.13

注 1: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公式: 分子为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或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之和, 分母对应为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股本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与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之和, 即 17,983.7 万股。

注 2：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分子为未经审计的公司 2014 年 1-9 月或 2013 年 1-12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母与发行后摊薄每股净资产的分母计算公式相同。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资产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科目	2014.0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048.18	1.05%	3,871.33	3.31%	30,281.27	28.27%	33,326.78	37.13%
应收票据	1,861.35	1.87%	3.00	0.00%	30.55	0.03%	6.00	0.01%
应收账款	1,696.36	1.70%	2,245.63	1.92%	1,759.49	1.64%	2,288.59	2.55%
预付款项	842.84	0.85%	967.09	0.83%	389.21	0.36%	652.82	0.73%
应收利息	-	-	70.59	0.06%	75.94	0.07%	320.94	0.36%
应收股利	1,861.35	1.87%	-	-	-	-	-	-
其他应收款	1,696.36	1.70%	346.26	0.30%	171.37	0.16%	76.59	0.09%
存货	30,462.88	30.58%	28,963.22	24.76%	27,207.77	25.40%	25,005.60	27.86%
其他流动资产	139.57	0.14%	16,141.22	13.80%	8,424.32	7.87%	920.94	1.03%
流动资产合计	36,735.33	36.87%	52,608.35	44.97%	68,339.92	63.81%	62,598.26	69.75%
长期股权投资	13,894.00	13.95%	13,894.00	11.88%	1,000.00	0.93%	1,000.00	1.11%
投资性房地产	2,358.04	2.37%	2,607.55	2.23%	1,268.78	1.18%	418.62	0.47%
固定资产	42,286.54	42.44%	44,378.19	37.94%	18,910.22	17.66%	20,301.55	22.62%
在建工程	1,241.64	1.25%	287.65	0.25%	14,849.43	13.86%	2,715.82	3.03%
无形资产	2,786.93	2.80%	2,863.40	2.45%	2,485.17	2.32%	2,469.63	2.75%
长期待摊费用	145.87	0.15%	112.09	0.10%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15	0.18%	232.39	0.20%	251.50	0.23%	241.39	0.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94.17	63.13%	64,375.26	55.03%	38,765.10	36.19%	27,147.02	30.25%
资产总计	99,629.50	100.00%	116,983.62	100.00%	107,105.02	100.00%	89,745.2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89,745.28万元、107,105.02万元、116,983.62万元和99,629.50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截至2014年9月30日，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由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69.75%、63.81%、44.97%和36.87%，呈逐年下降趋势。

截至2014年9月30日，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0.25%、36.19%、

55.03%和63.13%，呈逐期上升趋势。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负债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4.09.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500.00	42.94%	-	-	-	-	-	-
应付票据	151.93	1.86%	-	-	-	-	-	-
应付账款	1,384.22	16.98%	3,453.77	12.51%	920.80	4.03%	997.80	13.09%
预收款项	1,451.01	17.80%	1,024.37	3.71%	768.47	3.36%	716.22	9.40%
应付职工薪酬	265.85	3.26%	274.94	1.00%	243.52	1.07%	217.80	2.86%
应交税费	246.44	3.02%	762.26	2.76%	299.99	1.31%	191.04	2.51%
应付股利	0.59	0.01%	0.59	0.00%	-	-	-	-
其他应付款	532.38	6.53%	332.15	1.20%	377.28	1.65%	577.71	7.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0,967.08	75.92%	-	-	2,000.00	26.24%
其他流动负债	-	-	79.31	0.29%	-	-	-	-
流动负债合计	7,532.41	92.41%	26,894.46	97.39%	2,610.06	11.42%	4,700.56	61.68%
长期借款	-	-	-	-	-	-	2,000.00	26.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8.77	7.59%	721.59	2.61%	20,246.89	88.58%	920.78	12.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8.77	7.59%	721.59	2.61%	20,246.89	88.58%	2,920.78	38.32%
负债合计	8,151.18	100.00%	27,616.05	100.00%	22,856.95	100.00%	7,621.3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7,621.35万元、22,856.95万元、27,616.05万元和8,151.18万元，总体呈上升趋势。

发行人负债总额2012年末较上年末增加约15,235.60万元的主要原因为：为筹集营运资金和推广巴马火腿品牌及产品，发行人于2012年12月通过中海信托和工商银行私人银行部发行20,000万元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期限18个月）。

2013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较上年大幅上升、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较上年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通过中海信托和工商银行私人银行部发行的上述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截至2013年12月31日剩余期限不足一年，发行人将其由非流动负债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发行人负债总额2014年9月末较上年末减少约19,464.87万元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当期已按期完成上述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的全部本金及收益的兑付。

（三）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运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注①}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双汇发展	得利斯	平均 ^{注⑤}	金字火腿
总资产周转率 ^{注②}	2014年1-9月	1.68	1.23	0.16
	2013年	2.47	1.89	0.18
	2012年	2.39	1.84	0.19
	2011年	5.02	3.16	0.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注③}	2014年1-9月	195.23	101.25	8.59
	2013年	213.82	113.98	10.13
	2012年	181.19	98.14	9.13
	2011年	231.59	125.41	8.95
存货周转率 ^{注④}	2014年1-9月	6.57	5.48	0.40
	2013年	12.85	10.07	0.45
	2012年	12.01	9.68	0.38
	2011年	22.51	14.98	0.50

注①：数据来源于所列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②：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注③：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注④：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注⑤：行业均值为所列上市公司（不含发行人）的算数平均数。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但各项指标明显偏低，主要系发行人所处火腿行业具有生产周期较长、资产周转速度较慢的行业特点所致。发行人与双汇发展、得利斯分属于肉制品行业中不同细分行业，在产品品种、生产周期、存放周期等方面差异较大。双汇发展、得利斯的主要产品为烟熏火腿、火腿肠等低、高温肉制品，生产周期较短，一般为1个月左右，保质期为8个月左右；发行人主要产品金字火腿和巴玛火腿为常温肉制品中的发酵肉制品，生产周期较长，其中金字火腿生产周期通常为8-10个月，巴玛火腿生产周期通常为3年左右，且火腿在一定温度和湿度条件下存放期一般可长达5年。因此，发行人营运能力指标与双汇发展、得利斯的营运能力指标存在较大差异。

（四）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注①}如下：

项目	双汇发展	得利斯	平均 ^{注②}	发行人
流动比率	2014.09.30	1.93	2.05	4.88

	2013.12.31	1.91	2.69	2.30	1.96
	2012.12.31	1.86	2.73	2.30	26.18
	2011.12.31	1.42	3.98	2.70	13.32
速动比率	2014.09.30	0.92	1.38	1.15	1.20
	2013.12.31	1.15	1.57	1.36	0.28
	2012.12.31	1.33	1.61	1.47	12.53
	2011.12.31	0.93	2.65	1.79	7.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4.09.30	19.34%	28.60%	23.97%	21.32%
	2013.12.31	20.25%	21.84%	21.05%	32.55%
	2012.12.31	34.21%	20.67%	27.44%	25.20%
	2011.12.31	66.13%	17.41%	41.77%	9.25%
利息保障倍数 ^{注③}	2013 年度	245.54	-	245.54	2.73
	2012 年度	59.60	-	59.60	11.89
	2011 年度	48.49	-	48.49	19.92

注①：数据来源于所列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②：行业均值为所列上市公司（不含发行人）的算数平均数。

注③：得利斯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年度报告显示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均为零。

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2011年末、2012年末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所处火腿行业具有生产周期较长、资产周转速度较慢的特点，因此发行人需保有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以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2013年末较上年末下降，且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2013年因增加固定资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2013年末货币资金大幅减少，因此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幅下降，发行人面临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2014年9月末均较上年末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当期兑付20,000万元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全部本金及利息，并向农业银行金华分行进行短期借款，截至当期末借款余额3,500万元，导致发行人2014年9月末流动负债大幅下降。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大幅缓解目前面临的短期偿债压力，其次通过本次股权融资将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五）盈利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总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收入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16,634.49	98.22%	19,634.05	96.77%	18,232.75	98.71%	17,462.93	99.26%
其他收入	300.80	1.78%	654.63	3.23%	239.19	1.29%	130.73	0.74%
合计	16,935.30	100.00%	20,288.67	100.00%	18,471.94	100.00%	17,593.6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其中营业收入占比均达96%以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火腿边角料销售收入和房产租金收入等。

(2)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按业务及主要产品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752.99	64.64%	16,185.61	82.44%	16,785.09	92.06%	16,262.51	93.13%
火腿 ^{注①}	10,020.55	60.24%	14,900.22	75.89%	15,706.29	86.14%	14,953.87	85.63%
金字火腿 ^{注②}	8,698.49	52.29%	13,184.53	67.15%	13,907.64	76.28%	14,447.06	82.73%
巴玛火腿	1,322.06	7.95%	1,715.70	8.74%	1,798.65	9.86%	506.81	2.90%
火腿制品 ^{注③}	732.43	4.40%	1,285.39	6.55%	1,078.80	5.92%	1,308.64	7.49%
其他业务收入	5,881.51	35.36%	3,448.43	17.57%	1,447.66	7.94%	1,200.42	6.87%
其他制品 ^{注④}	1,849.22	11.12%	2,035.61	10.37%	1,447.66	7.94%	1,200.42	6.87%
冷链业务	4,032.29	24.24%	1,412.82	7.20%	-	-	-	-
冻品交易	3,327.45	20.00%	857.55	4.37%	-	-	-	-
冷库租赁及冷链配送服务	704.84	4.24%	555.27	2.83%	-	-	-	-
营业收入合计	16,634.49	100.00%	19,634.05	100.00%	18,232.75	100.00%	17,462.93	100.00%

注①：发行人火腿产品按品牌划分为金字火腿和巴玛火腿。

注②：金字火腿包括普通中式火腿和低盐中式火腿。

注③：火腿制品包括火腿切片、火腿心、火腿块、火腿中方和组合火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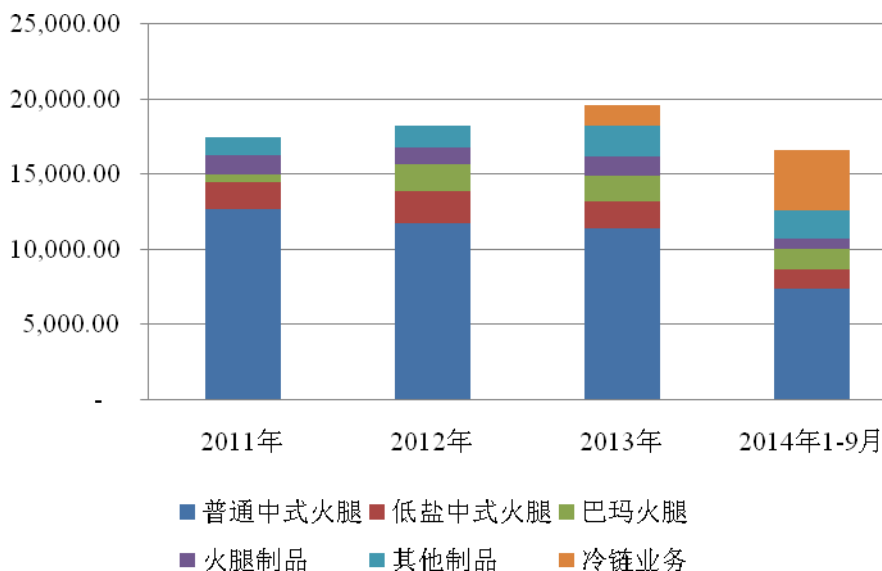
注④：其他制品包括低温肉制品、高温肉制品、腌腊肉制品等其他肉制品以及礼盒系列产品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火腿及火腿制品）收入和其他业务（其他制品、冷链业务）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年均达83.07%；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火腿收入，火腿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年均达92.69%。

发行人火腿及火腿制品主要面向礼品消费、餐饮等市场，受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近年来火腿及火腿制品市场需求增速放缓，为应对经济环境及市场需求的变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完善丰富产品结构并拓展新的业务领域，积极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采取措施如下：（1）积极发展和推广高端品牌产品巴玛火腿；（2）加速开发和推广萨拉米、五香牛肉、火腿罐头、火腿高汤、六味组合等家庭化、

便携式包装的其他制品以迎合现代家庭的快速消费节奏；(3) 2013年投资建设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开始涉足冻品交易、冷库租赁及冷链配送等冷链业务。

2011年-2014年9月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图（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7,462.93万元、18,232.75万元、19,634.05万元和16,634.49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

发行人营业收入2012年较上年增加约769.82万元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当期积极推广巴玛火腿品牌及产品，巴玛火腿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约1,291.84万元。

发行人营业收入2013年较上年增加约1,401.30万元的主要原因为：(1) 为了推广和促销低温肉制品、高温肉制品、腌腊肉制品等其他肉制品以及礼盒系列产品等其他制品，发行人当期推出部分特价商品并组织一系列促销活动，重点加大电子商务渠道促销和推广力度，其他制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约587.95万元；(2) 发行人当期建成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除用于储存自身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产成品以外，主要用于储存冻品以对外销售，并将闲置的冷库对外出租，同时通过开办金字冷冻城提供冷链配送服务，当期形成冷链业务收入约1,412.82万元。

(3) 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按季节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季度	7,120.62	36.27%	6,466.46	35.47%	6,455.15	35.63%
2 季度	3,271.23	16.66%	3,019.79	16.56%	2,761.38	16.64%
3 季度	3,691.28	18.80%	3,418.24	18.75%	3,263.10	18.83%
4 季度	5,550.92	28.27%	5,328.26	29.22%	4,983.30	28.91%
合计	19,634.05	100.00%	18,232.75	100.00%	17,462.93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呈季节性波动，产品销售旺季始于十月，当年四季度和次年一季度为销售旺季，当年二季度、三季度为销售淡季。

2、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成本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成本	11,141.47	94.53%	12,159.32	97.09%	9,696.91	99.14%	9,828.77	98.95%
其他成本	644.27	5.47%	363.95	2.91%	84.38	0.86%	104.71	1.05%
合计	11,785.74	100.00%	12,523.27	100.00%	9,781.29	100.00%	9,933.4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按业务及主要产品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6,525.97	58.57%	9,716.33	79.91%	9,090.31	93.74%	9,202.85	93.63%
火腿 ^{注①}	6,117.35	54.91%	9,022.34	74.20%	8,507.00	87.73%	8,488.73	86.37%
金字火腿 ^{注②}	5,887.37	52.84%	8,760.86	72.05%	8,273.16	85.32%	8,435.45	85.82%
巴玛火腿	229.98	2.06%	261.48	2.15%	233.84	2.41%	53.28	0.54%
火腿制品 ^{注③}	408.62	3.67%	693.99	5.71%	583.31	6.02%	714.13	7.27%
其他业务成本	4,615.49	41.43%	2,442.99	20.09%	606.61	6.26%	625.92	6.37%
其他制品 ^{注④}	1,038.67	9.32%	1,124.42	9.25%	606.61	6.26%	625.92	6.37%
冷链业务	3,576.83	32.10%	1,318.56	10.84%	-	0.00%	-	0.00%
冻品交易	3,119.89	28.00%	797.19	6.56%	-	0.00%	-	0.00%
冷库租赁及冷链配送服务	456.94	4.10%	521.37	4.29%	-	0.00%	-	0.00%
营业成本合计	11,141.47	100.00%	12,159.32	100.00%	9,696.91	100.00%	9,828.77	100.00%

注①：发行人火腿产品按品牌划分为金字火腿和巴玛火腿。

注②：金字火腿包括普通中式火腿和低盐中式火腿。

注③：火腿制品包括火腿切片、火腿心、火腿块、火腿中方和组合火腿等。

注④：其他制品包括低温肉制品、高温肉制品、腌腊肉制品等其他肉制品以及礼盒系列产品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783.02	78.83%	8,969.25	73.76%	7,110.12	73.32%	7,483.19	76.14%
直接人工	637.43	5.72%	656.82	5.40%	413.07	4.26%	384.94	3.92%
直接折旧	485.68	4.36%	684.12	5.63%	657.72	6.78%	400.16	4.07%
制造费用	780.64	7.01%	1,125.79	9.26%	907.00	9.35%	779.41	7.93%
周转材料	454.69	4.08%	723.34	5.95%	609.00	6.28%	781.07	7.95%
合计	11,141.47	78.83%	12,159.32	100.00%	9,696.91	100.00%	9,828.77	100.00%

据上表，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而直接材料主要为火腿原材料猪后腿，近三年猪后腿占营业成本比例年均达74.37%，即发行人营业成本受猪后腿的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受养殖周期、市场供求等因素影响，2009年以来我国猪后腿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9年2月-2014年8月全国猪后腿肉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图



数据来源：WIND 资讯网

发行人主要产品火腿及火腿制品的生产周期较长，其中金字火腿生产周期通常为8-10个月，巴玛火腿生产周期通常为3年左右，火腿制品是以火腿为主要原材料进行简单再加工的产品。发行人原材料、在产品采用先进先出法计量，而库存商品、发出商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量。受生产周期较长的行业特点以及发行人存货成本结转会计政策等因素影响，原材料猪后腿价格的波动对发行人营业成本的影响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即当年销售结转的金字火腿营业成本受上年以及前年下半年猪后腿价格的影响较大，而当年销售结转的巴玛火腿营业成本受三年前猪后腿价格的影响较大。

3、毛利分析

(1) 营业总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毛利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毛利	5,493.03	106.67%	7,474.73	96.26%	8,535.83	98.22%	7,634.16	99.66%
其他毛利	-343.47	-6.67%	290.68	3.74%	154.81	1.78%	26.02	0.34%
营业总毛利	5,149.56	100.00%	7,765.41	100.00%	8,690.65	100.00%	7,660.1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占营业总毛利比例均达96%以上。

(2) 营业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按业务及主要产品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4,227.01	76.95%	6,469.28	86.55%	7,694.78	90.15%	7,059.66	92.47%
火腿	3,903.20	71.06%	5,877.88	78.64%	7,199.29	84.34%	6,465.14	84.69%
金字火腿	2,811.12	51.18%	4,423.67	59.18%	5,634.48	66.01%	6,011.61	78.75%
巴玛火腿	1,092.08	19.88%	1,454.22	19.46%	1,564.80	18.33%	453.53	5.94%
火腿制品	323.81	5.89%	591.40	7.91%	495.49	5.80%	594.51	7.79%
其他业务毛利	1,266.01	23.05%	1,005.45	13.45%	841.05	9.85%	574.5	7.53%
其他制品	810.55	14.76%	911.19	12.19%	841.05	9.85%	574.50	7.53%
冷链业务	455.46	8.29%	94.26	1.26%	-	-	-	-
冻品交易	207.56	3.78%	60.36	0.81%	-	-	-	-
冷库租赁及冷链 配送服务	247.90	4.51%	33.90	0.45%	-	-	-	-
营业毛利	5,493.03	100.00%	7,474.73	100.00%	8,535.83	100.00%	7,634.1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火腿及火腿制品的毛利金额分别为7,059.66万元、7,694.78万元、6,469.28万元和4,227.01万元，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均达76%以上，为发行人主要的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制品的毛利金额分别为574.50万元、841.05万元、911.19万元和810.55万元，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7.53%、9.85%、12.19%和14.76%，呈逐年上升趋势。

4、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按业务及主要产品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	39.31%	-0.66%	39.97%	-5.87%	45.84%	2.43%	43.41%
火腿	38.95%	-0.50%	39.45%	-6.39%	45.84%	2.61%	43.23%
金字火腿	32.32%	-1.23%	33.55%	-6.96%	40.51%	-1.10%	41.61%

巴马火腿	82.60%	-2.16%	84.76%	-2.24%	87.00%	-2.49%	89.49%
火腿制品	44.21%	-1.80%	46.01%	0.08%	45.93%	0.50%	45.43%
其他业务毛利率	21.53%	-7.63%	29.16%	-28.94%	58.10%	10.24%	47.86%
其他制品	43.83%	-0.93%	44.76%	-13.34%	58.10%	10.24%	47.86%
冷链业务	11.30%	4.62%	6.67%	-	-	-	-
冻品交易	6.24%	-0.80%	7.04%	-	-	-	-
冷库租赁及冷链配送服务	35.17%	29.07%	6.10%	-	-	-	-
营业毛利率	33.02%	-5.05%	38.07%	-8.75%	46.82%	3.10%	43.72%
其他毛利率	-114.18%	-158.58%	44.40%	-20.32%	64.72%	44.82%	19.90%
综合毛利率	30.40%	-7.87%	38.27%	-8.77%	47.05%	3.51%	43.54%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3.54%、47.05%、38.27%和30.40%，营业毛利率分别为43.72%、46.82%、38.07%和33.02%。

发行人营业毛利率2012年较上年增加3.10%的主要原因为：当期毛利率高达87%的巴马火腿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86%，较上年增加6.96%。

发行人营业毛利率2013年较上年下降8.75%的主要原因为：当期毛利率较高的金字火腿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67.15%，较上年下降9.13%，其毛利率亦较上年下降6.96%。

发行人营业毛利率2014年1-9月较上年下降约5.05%的主要原因为：当期毛利率较高的金字火腿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52.29%，较上年下降14.86%，其毛利率亦较上年下降1.23%。

5、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2,825.92	16.92%	4,234.98	20.87%	4,072.97	22.05%	2,519.23	14.32%
管理费用	1,855.20	10.96%	2,038.03	10.05%	1,583.65	8.57%	1,092.27	6.21%
财务费用	965.16	5.70%	1,845.69	9.10%	-175.40	-0.95%	-587.72	-3.34%
期间费用合计	5,646.28	33.34%	8,118.70	40.02%	5,481.22	29.67%	3,023.77	17.19%

注：费用率=费用/营业收入

发行人期间费用2012年较上年上升，主要系发行人当期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发行人期间费用2013年较上年上升，主要系发行人当期财务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职工薪酬支出	1,014.96	1,357.71	1,246.98	687.55
业务拓展费	610.85	939.78	846.77	550.98
广告宣传费	328.91	641.42	777.32	499.70
资产折旧与摊销	229.09	385.68	379.16	149.41
装卸储运费	249.76	250.38	132.01	122.26
房屋租金	134.42	248.01	223.58	103.74
差旅交通费	84.19	174.50	224.56	164.13
车辆使用费	91.48	112.29	92.14	80.33
会务费	46.64	36.34	59.61	93.85
其他	35.61	88.88	90.83	67.26
合计	2,825.92	4,234.98	4,072.97	2,519.23
销售费用率	16.69%	20.87%	22.05%	14.32%

发行人销售费用2012年较上年增加约1,553.74万元的主要原因为：（1）发行人当期进行营销网络建设而增设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等机构，导致销售部门职工薪酬支出、资产折旧与摊销、租赁费、差旅交通费增加；（2）发行人当期增加电子商务渠道建设投入，加大客户支持力度，并增加新门店和会所投入，导致业务拓展费增加；（3）发行人当期加大广告投放力度，导致广告宣传费增加。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职工薪酬支出	704.73	776.08	602.26	369.01
资产折旧与摊销	415.75	273.50	121.31	40.69
税费	203.34	257.98	219.07	130.46
办公费	73.64	224.11	260.41	192.49
研究开发费	220.42	209.80	190.54	177.26
业务招待费	27.91	90.73	59.50	42.04
审计咨询费	76.58	67.95	53.78	44.74
绿化费	11.87	38.71	30.74	23.89
会务费	4.85	13.41	22.17	10.67
其他	116.11	85.77	23.87	61.00
合计	1,855.20	2,038.03	1,583.65	1,092.27
管理费用率	10.96%	10.05%	8.57%	6.21%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逐年增加主要系发行人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增

加、资产折旧与摊销增加以及税费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利息支出	996.48	1,977.12	361.33	274.80
减：利息收入	39.42	141.83	548.95	869.05
汇兑损益	-0.93	0.69	-1.82	0.97
手续费	9.04	9.70	14.04	5.55
合计	965.16	1,845.69	-175.40	-587.72
财务费用率	5.70%	9.10%	-0.95%	-3.34%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逐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2012年12月发行人发行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导致利息支出逐年增加；（2）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相应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逐年减少。

发行人财务费用2014年1-9月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已于2014年6月6日按期兑付该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的全部本金及收益，导致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6、报告期内，发行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	0.08	0.08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0.03	0.03
2012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8%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7%	0.21	0.21
2011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4%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0%	0.31	0.31

(六)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82.07	21,579.35	20,622.34	19,365.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83	22.78	16.37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0.75	1,600.45	1,527.58	49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33.65	23,202.58	22,166.29	19,85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83.71	13,759.04	11,636.93	20,727.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9.14	3,254.98	2,567.49	1,57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9.86	1,259.90	816.08	769.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2.26	3,536.47	3,606.25	2,13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4.97	21,810.39	18,626.75	25,2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68	1,392.19	3,539.55	-5,354.91
净利润	2,928.49	2,791.98	3,557.39	4,927.77

发行人2011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低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当期末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分别较上年末增加约9,886.71万元和310.47万元所致。

发行人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低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为：（1）发行人当期末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分别较上年末增加约1,570.73万元和1,149.14万元；（2）发行人当期确认投资收益3,211.95万元。

发行人2014年1-9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低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为：（1）发行人当期末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分别较上年末增加约1,499.66万元和784.01万元；（2）发行人当期确认投资收益3,078.36万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	43,2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00	2,421.9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73	6.37	8.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1.03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67.09	16,169.28	16,603.10	12,602.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7.12	61,795.92	16,609.47	12,610.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5.49	10,729.71	12,530.65	13,077.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00.00	43,200.00	-	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235.2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000.00	8,000.00	4,91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5.49	80,165.00	20,530.65	18,99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1.63	-18,369.09	-3,921.18	-6,384.56

最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系发行人因固定资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等投资活动导致的现金流出金额较大所致。

2014年1-9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发行人当期收回对永盛商贸、百事达市场提供的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导致的现金流入金额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	-	2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	980.00	4,000.00	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3.80	2,434.17	1,646.38	1,744.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9.47	339.07	800.00	7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53.27	3,753.24	6,446.38	2,62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3.27	-3,753.24	13,553.62	-2,622.80

发行人2012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因发行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收到现金20,000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借款、分配现金股利、支付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发行费用以及兑付火腿收益权理财产品本金及利息的现金流出。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募集资金金额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验〔2015〕36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89,991,04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股份登记费）10,646,332.8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79,344,707.20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90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人、开户银行和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六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一、保荐机构对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人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对象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巴玛投资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施延军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巴玛投资适用《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已经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伙人出资，最终资金来源系其合伙人自有或借贷等合法筹集资金，不存在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律师对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获得必要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发行人、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均具备相应的主体资格；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保荐协议》、《承销协议》等文件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和发行过程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结果合法、有效。

第七节 保荐协议主要内容和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主要内容

签署时间：2014年5月12日

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期间：

乙方对甲方的推荐期间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到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与上市完成之日止。

乙方对甲方的持续督导期间自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与上市完成之日起计算。持续督导期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与上市完成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该等期间将随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不时修订而作相应调整。

二、上市推荐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金字火腿申请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华英证券愿意推荐金字火腿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八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 36,512,000 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5 年 3 月 9 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公司股票价格在 2015 年 3 月 9 日不除权。

本次发行中,巴玛投资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9 日。

第九节 中介机构声明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字）：_____

张国勇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苗 淼

吴春玲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雷建辉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3 月 6 日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的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_____
吴明德

经办律师： _____
劳正中

梁 瑾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15年3月6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本所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_____
胡少先

经办会计师： _____
阎力华

张奇志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3月6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1、 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2、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3、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验〔2015〕35号《验证报告》、天健验〔2015〕36号《验资报告》；
- 4、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上述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以在公司办公地址查阅。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六日